



财政部“十五”规划教材
全国高等院校财经类专业教材

金融市场学

郭茂佳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财政部“十五”规划教材
全国高等院校财经类专业教材

金融市场学

郭茂佳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融市场学 / 郭茂佳主编.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5. 6

财政部“十五”规划教材·全国高等院校财经类专业
教材

ISBN 7 - 5058 - 3887 - 3

I. 金… II. 郭… III. 金融市场 - 经济理论 - 高
等学校 - 自学参考资料 IV. F83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30864 号

编 审 说 明

本书是全国财经类通用教材。经审阅，我们同意作为全国高等院校财经类专业教材出版。书中不足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

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2005年6月15日

前　　言

本书是根据财政部“十五”教材建设规划的要求，由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组织编写，作为全国高等院校财经类专业教材。

如果说现代经济的核心是金融的话，那么，现代金融的核心则是金融市场。可以说，举凡经济、金融发达的国家，大多有一个发达的金融市场作为其支撑；大凡一个国家经济、金融发达的时候，往往有一个兴盛的金融市场作为其突出的标志。数百年来，特别是近 30 多年来，世界经济、金融发展的历史实质上就是一部金融市场发展的历史。然而，金融市场这个早已令世人瞩目，且在旧中国就已进入中国金融界视线的概念，却在我国改革开放前被整整束之高阁了 30 年。一方面，由于时间间隔太长，即便是一些对金融市场耳熟能详的解放前老金融，也有恍若隔世的陌生感；另一方面，因金融市场类教科书太少，一些经济体制改革后涌现出来的金融新秀，普遍感到“吃不饱”。在此情形下，如何尽快编写出一本既能全面透视和借鉴西方金融市场发达国家的有益经验，又能深刻总结我国经济体制改革以来金融市场发展成果的教科书，就成为我们这一代金融理论工作者所肩负的一项重要职责。令人欣慰的是，从 1998 年底开始，国家财政部利用全国专家学者的力量，制定了一项旨在面向 21 世纪的“十五”本科教材编写规划，并把《金融市场学》作为重要的候选对象之一，在全国财政部部管院校中实行招投标，我们提交的《金融市场学》编写大纲在激烈的竞标角逐中，一举中标。在此背景下，《金融市场学》的编写计划便很快付诸实施了。

《金融市场学》是一本有关金融学专业的基础理论和实际操作的教材，它适用于全日制财经院校财经各专业的本科和专科使用。同时，也可作为成人高校专科各财经类专业、函授专科财经类专业、自修大学和金融系统干部自学以及岗位培训教材。本教材的编写思路是：

1. 以马克思主义经济学、金融学的基本原理为指导，立足于我国金融市场的历史、现状和发展前景，概括介绍西方各国在货币市场、资本市场、信贷市场、黄金市场、外汇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市场、保险市场、金融期货市场、金融市场价格、金融市场风险、金融市场监管、国际金融市

场、金融市场国际化等理论和实务方面的学派和研究成果，融金融市场理论与金融市场实务为一体。

2. 力求使学生全面系统而有重点地掌握金融市场领域应具备的基础知识，内容侧重于掌握我国现阶段，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有关金融市场的系列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在某些必要的方面，也安排有基本技能的训练，以培养学生的实际操作能力。

3. 鉴于金融市场，尤其是国际金融市场还处在不断发展中这一现实情况，为培养学生独立思考和综合分析的能力，本教材注重启发和诱导学生对金融市场创新、金融市场自由化、金融市场全球化等未来发展趋势方面的关注，以培养学生在学完本教材后继续钻研和探讨的兴趣和信心。

4. 考虑到本教材使用对象的重点是全日制财经院校财经各专业的本科学生，因此，本教材将注重从理论上、政策水平上加以提高；力求理论联系实际，讲清道理；注意起点适中，通俗易懂，条理清楚，逻辑严密等。为便于课后学生自学，我们在每章的后面进行了系统的总结并布置一定数量的思考题，供学生复习时参考。

本教材的编写重点突出四个结合：

一是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与西方金融市场理论中的有益成果相结合。毫无疑问，《金融市场学》作为财经各专业基础理论和实务型教材，应当始终坚持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指导，但同时也要看到，尽管西方金融市场理论的基础和研究方法与马克思基本原理有着本质的区别，但从科学的性质上看，同属于应用科学，在有关金融市场主体、金融市场客体、金融市场功能、金融市场定价、金融市场监管、金融市场风险等方面的研究成果是有借鉴意义的。因此，在本教材的编写中首先坚持的是“有比较才能有鉴别的原则”。

二是将普遍性与特殊性相结合。可以说，在编写经济类教科书中几乎毫无例外地存在着如何将普遍性与特殊性融为一体的问题。所谓普遍性是指超越具体国情和具体社会经济制度的金融市场原理、金融市场工具、金融市场组织结构和金融市场运作规律。所谓特殊性则是指与中国目前具体国情和具体社会经济制度相联系的金融市场原理、金融市场工具、金融市场组织结构以及金融市场运作规律。不言自明，《金融市场学》的编写应首先立足于我国金融市场的历史、现状和发展前景，因为《金融市场学》毕竟是为培养建设有中国特色的金融市场的中国学生而编写的。但同时我们也注意到，我国的金融市场正处在“新兴 + 转轨”的历史时期，需要

大胆借鉴西方金融市场理论中反映现代市场经济及其运行规律的内容，所以，在本教材的编写中我们所遵循的第二条原则那就是“洋为中用”。

三是将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在《金融市场学》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发现有这样一个反差强烈的现象：国外同类教科书比较重视培养学生的实际操作技能，而轻视学生理论素养的提高；国内同类教科书则重于讲清道理，而忽视学生操作技能的培养。有鉴于此，我们认为，《金融市场学》既是一本有关财经各专业的基础理论教材，又是一本带有较强操作性的实用型教材。一方面，作为基础理论教材要力求全面系统并有重点地介绍本课程应具有的基础知识，尤其是要尽可能反映经济体制改革以来我国金融市场领域出现的新信息和新变化；另一方面，作为一本应用教材，要切忌陷入经院式理论推导的泥潭之中，而应在揭示金融市场运行规律的基础上，大量安排基本技能的训练，这样，既可增强实用性，又可加深学生对理论的理解。

四是将广泛吸收前人成果与大胆推陈出新相结合。作为一本全国性的财经专业系统教材，它应当全面反映国内外金融市场领域的学派和研究成果。为了做到这一点，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力求通阅手头所掌握的同类国内外教材和专著，以吸取其中有价值的成果。同时，考虑到金融市场学是一门正在发展中的学科，不仅需要继承性的工作，而且需要创造性的工作，因此，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试图充分体现出其前瞻性，尽量在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和综合分析能力上多下功夫，以启发和诱导学生对该领域的兴趣，而不是简单地重复前人所做的工作。

本教材共 16 章，由郭茂佳拟定编写大纲，负责投标的申报工作。中标后再按几位编写人员各自熟悉的章节进行了具体分工，其中，郭茂佳负责前言和第一、第九、第十五、第十六章及第八章第一节、第十四章第一、第二、第三节的编写工作；岳正坤负责第二、第三和第五章的编写工作；章晟负责第六、第七章和第八章第二节的编写工作；张金林、郝国政负责第十一、第十二和第十三章的编写工作；陈红负责第四章的编写工作；袁辉负责第十章和第十四章第四节的编写工作。全书由郭茂佳负责总纂，在总纂中对不少章节内容进行了增补和删减。

本教材初稿完成后由中央财经大学贺强教授审定，他在审定中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修改意见。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得到了财政部干部教育中心教材处王世斌处长、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科研处赖思源科长、深圳大学中国经济特区研究中心曹龙骐主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朱新蓉院长和经济科学出版社王东萍编辑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我代表全体编写人员

向他们表示衷心地感谢。

多年来，我们虽一直关注着国内外金融市场的发展与变化，并潜心跟踪收集相关的研究资料和成果，但无奈金融市场是一个庞大而复杂的系统，对于古今中外金融市场及其各子市场作面面俱到的描述是我们力所不能及的，挂一漏万的情况恐难避免。同时，金融市场与许多其他事物一样，始终处于不断的变化和发展之中，甚至可以说是日新月异，试图一劳永逸地写就一部流芳千古的金融市场教科书对于我们来说有点勉为其难。为此，既需要我们不断地关注和跟踪国内外金融市场的变化和新趋势，也需要国内外从事这一领域研究的同道对我们全体编写人员提出宝贵的意见，以便于我们今后对其进一步修改和完善。

郭茂佳

2005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1)
第一节 金融市场的概念与构成要素	(1)
第二节 金融市场的形成与发展	(8)
第三节 金融市场的分类	(14)
第四节 金融市场的功能	(18)
第五节 金融市场创新	(22)
第二章 金融市场主体	(26)
第一节 家庭	(26)
第二节 政府	(28)
第三节 金融机构	(30)
第四节 企业	(33)
第五节 非居民	(34)
第三章 金融市场工具	(37)
第一节 金融工具及其特性	(37)
第二节 短期金融工具	(39)
第三节 长期金融工具	(47)
第四节 金融市场衍生工具	(67)
第四章 金融市场中介	(73)
第一节 金融市场中介概述	(73)
第二节 金融市场经营中介	(76)
第三节 金融市场的服务中介	(90)
第四节 中国金融市场中介面临的困境与应对 策略	(97)
第五章 货币市场	(101)

第一节 同业拆借市场	(101)
第二节 票据市场	(109)
第三节 回购市场	(117)
第六章 资本市场之一：长期债券市场	(123)
第一节 长期债券市场概述	(123)
第二节 长期债券的发行市场	(125)
第三节 长期债券的流通市场	(129)
第四节 长期政府债券市场	(131)
第五节 长期企业（公司）债券及金融债券市场	(135)
第七章 资本市场之二：股票市场	(147)
第一节 股票市场结构与功能	(147)
第二节 股票发行市场	(150)
第三节 股票流通市场	(159)
第八章 信贷市场与外汇市场	(169)
第一节 信贷市场	(169)
第二节 外汇市场	(178)
第九章 黄金市场与证券投资基金市场	(197)
第一节 黄金市场	(197)
第二节 证券投资基金市场	(207)
第十章 保险市场	(219)
第一节 保险市场概述	(219)
第二节 保险市场的组织	(223)
第三节 保险市场的供给与需求	(227)
第四节 中国保险市场	(235)
第十一章 金融衍生工具市场	(245)
第一节 金融期货市场	(245)
第二节 金融期权市场	(252)
第三节 金融互换市场	(259)

第四节	全球主要金融衍生工具市场	(265)
第十二章	金融市场价格	(270)
第一节	金融市场中的资金价格	(270)
第二节	金融市场中的外汇价格	(283)
第三节	金融市场中的证券价格	(288)
第四节	金融市场中的组合资产价格	(296)
第五节	金融市场中的衍生金融工具价格	(304)
第十三章	金融市场风险	(324)
第一节	金融市场风险概述	(324)
第二节	金融市场风险的度量	(330)
第三节	金融市场风险管理	(348)
第十四章	金融市场监管	(360)
第一节	金融市场监管概述	(360)
第二节	信贷市场监管	(367)
第三节	证券市场监管	(378)
第四节	保险市场的监管	(384)
第五节	其他市场监管	(388)
第十五章	国际金融市场	(396)
第一节	国际金融市场概述	(396)
第二节	国际资金市场	(401)
第三节	国际证券市场	(408)
第四节	国际黄金市场	(415)
第十六章	金融市场国际化	(419)
第一节	金融市场国际化的概述	(419)
第二节	中国金融市场国际化	(429)
第三节	全球金融市场未来发展趋势	(440)
参考文献	(445)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金融市场的概念与构成要素

一、什么是金融市场

(一) 金融市场的定义

关于什么是金融市场，迄今国内外并未达成一致的共识，归纳起来大致有以下几种定义方法：

1. 结构论。这种定义方法认为，金融市场是资金借贷市场、有价证券发行与交易市场、黄金和外汇买卖市场的总称。根据结构论的理解，发展我国金融市场的重点应该放在诸如直接金融市场与间接金融市场、资金市场与证券市场、黄金市场、外汇市场、东部地区金融市场与西部地区金融市场、国内金融市场与国际金融市场、A股市场与B股市场、股票市场与债券市场等结构的合理性上。
2. 场所论。这种定义方法认为，金融市场是资金融通和有价证券买卖交易的场所。根据场所论的理解，我国金融市场的发展重心应放在场所的建设上，不仅要建立类似于证券交易所那样的场内市场，而且要建立场外市场；不仅要建立全国性的证券交易场所，而且要建立区域性和地方性的证券交易场所。
3. 机制论。这种定义方法认为，金融市场是调节资金供求的运行机制。根据机制论的分析，我国金融市场的发展重点应放在融资制度的创新上。
4. 经济关系论。这种定义方法认为，金融市场是借贷资本的供给和需求及债权债务关系的体现。依照经济关系论的见解，发展我国金融市场的关键是要建立起完备的法律体系。

我们的看法是：第一，就金融市场的概念而言，金融市场是买卖金融工具以融通资金的场所或机制。之所以把金融市场视作为一种场所，是因

为只有这样才与市场的一般含义相吻合；之所以同时又把金融市场视作为一种机制，是因为金融市场上的融资活动既可以在固定场所进行，也可以不在固定场所进行，如果不在固定场所进行的融资活动就可以理解为一种融资机制。第二，就金融场所包容的内容而言，有广义和狭义之分。从广义上来看，金融市场包容了资金借贷、证券、外汇、保险和黄金买卖等一切金融业务。从狭义上来考察，金融市场一般局限于直接金融市场或证券市场，有时甚至专指证券交易所。

（二）金融市场与资本市场

关于金融市场与资本市场的关系，在国内金融学术界存在很大争议。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初期的很多情况下是将二者替代使用的，比如，通常人们将资本市场划分为长期资本市场和短期资本市场，而长期资本市场与长期金融市场、短期资本市场与短期金融市场又基本上是一致的。^①还有人认为，资本市场有广狭二义，广义的资本市场等同于金融市场，狭义的资本市场等同于证券市场。^②我们认为，金融市场与资本市场是两个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概念，金融市场是一个大概念，资本市场是一个小概念，金融市场包括了资本市场，资本市场是金融市场的组成部分。如果说在证券市场、黄金市场、外汇市场和保险市场等尚未起步或不甚发达的经济体制改革初期，将金融市场与资本市场混为一谈尚无关紧要的话，那么，随着我国证券市场、黄金市场、外汇市场和保险市场的不断开放和完善，严格地将金融市场这一国际通用的概念与资本市场这一中国特色的概念加以区别就显得十分必要了。

（三）金融市场属于虚拟经济的范畴

为了弄清金融市场所属的范畴，我们有必要借用德国经济学家乔纳森·特南鲍姆的倒金字塔结构理论。该理论对金融市场、虚拟经济与实体经济三者之间关系的描述，可直观地通过图1-1表现出来。

根据图1-1所示，任何一个国家的全部经济金融化的价值都可以以一个四个层面的倒金字塔的结构加以描述，其中，第一和第二层面属于实体经济的范畴，第三层面和第四层面中的一部分属于金融市场的范畴，第三和第四层面属于虚拟经济的范畴。很明显，虚拟经济包容了金融市场，

^① 参见黄达、刘鸿儒、张肖主编：《中国金融百科全书》（上），经济管理出版社1990年11月版，第419页。

^② 参见许涤新主编：《中国大百科全书》（经济学，第三卷），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8年10月版，第145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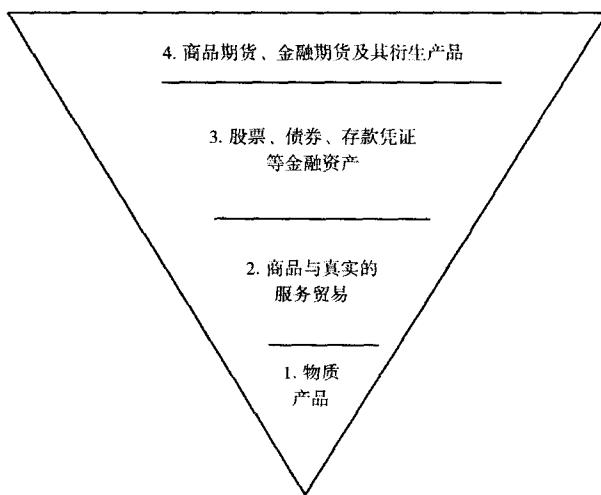


图 1-1 一国经济金融价值的四层次倒金字塔式结构图

金融市场是虚拟经济的重要内容之一。从全球虚拟经济的总量来考察，截至 2003 年底，已达 160 万亿美元，而其中金融市场的市值就达 145 万亿美元，其规模则占虚拟经济的 90% 以上。从这种意义上讲，虚拟经济与实体经济之间的关系在很大程度上是金融市场与国民经济之间的关系，或者说，金融市场与实体经济之间的关系是虚拟经济与实体经济中极其重要的关系。

二、金融市场的构成要素

(一) 交易主体

1. 供应主体与需求主体。按交易行为的性质，可分为：(1) 资金供应主体。即金融市场的资金盈余者。(2) 资金需求主体。即金融市场的资金短缺者。(3) 双重主体。即此时可能是资金供给者，彼时可能是资金需求者。

2. 居民主体与非居民主体。按空间结构可分为：(1) 居民。即来自于国内融资主体。它包括国内的政府、企业以及家庭或个人。(2) 非居民。即来自于国外的融资主体。具体可分为国外的政府、国外的企业以及国外的家庭或个人。

3. 专业主体与非专业主体。按专业化程度可分为：(1) 专门从事金融活动的融资主体。如银行、信托投资公司、保险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城乡信用合作社等。(2) 非专门从事金融活动的融资主体。它包

括：采用公司形式的经济实体；追求消费最佳效果和投资收益最大化的家庭或个人；以筹集资金调节财政收支状况为参与目的的政府及其行政机构等。

4. 投资主体与投机主体。按交易的动机，可分为：（1）投资者。即在金融市场上进行长期投资以获取稳定投资收益的行为人。（2）投机者。即在金融市场上甘冒特殊风险，希图获取特殊利润的行为人。需要指出的是，任何投资者都是为了赚取利润，使其资本增值，投机者也是如此。所以，在现实的金融市场活动中，要想严格地区分投资者与投机者并非易事，以至于不少人认为：投资者是稳健的投机者，投机者是冒险的投资者。

（二）交易工具

1. 短期工具与长期工具。按期限长短的不同，金融市场上的交易工具可分为：（1）短期工具。如国库券、支票、信用卡等。（2）长期工具。如股票、长期债券等。随着金融流通市场的发展，融资工具期限的限制有朝着宽松化方向发展的趋势，投资者即便是投资于无期限的股票，通过发达的二级市场也可以迅速地予以变现。

2. 直接工具与间接工具。按融资方式的不同，金融市场上的交易工具可分为：（1）直接型工具。如商业票据、债券、股票等。（2）间接型工具。如可转让大额定期存单、支票、银行本票等。在金融市场功能不断完善的进程中，某些金融工具（如商业票据）是具有可变性的，商业票据就其本源而言应属于直接型金融工具，但一旦进入银行体内，则应将其视作间接金融工具的一部分。

3. 债权工具与股权工具。按交易工具所体现的经济关系不同，金融市场上的交易工具可分为：（1）债权式金融工具。如债券、存单、商业票据等。（2）股权式金融工具。如股票、认股权证等。就数量而言，债权式金融工具要远远超过股权式金融工具，如在美国，债权式金融工具大约要占 70% 以上，而股权式金融工具所占比例不足 30%。值得一提的是，随着金融市场创新进程的不断推进，债权式金融工具与股权式金融工具正在朝着溶合化的方向发展。如优先股是一种要求固定回报的股权，但其收益的支付是或有的，排在债务持有人之后。再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它允许投资者在一定条件下可把债权转换成股权。

4. 传统工具与衍生工具。按交易工具产生的先后顺序的不同，可分为：（1）金融传统工具。如股票、债券、存单、支票、商业票据等。（2）金融衍生工具。如远期、互换、期货、期权、可转换债券、存托凭

证、认股权证、备兑凭证等。

(三) 交易媒介

1. 主体型的交易媒介。单从名称上观察，有些主体型的交易媒介与金融市场交易主体并无二致，如服务于间接融资市场的银行、信用社、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服务于直接融资市场的经纪商等。但在功能上二者则有着本质的区别，因为这里所讲的银行、信用社、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券商等机构，既不是金融市场的供应者，也不是金融市场的需求者，而仅仅是沟通互不相识的资金盈余者和资金短缺者的桥梁。

2. 对象型的交易媒介。即服务于金融市场交易的货币资金。与普通市场上的交易媒介相比，金融市场上交易媒介并无本质的不同，所不同的只是普通市场上的交易媒介所直接服务的是实质经济，而金融市场的交易媒介所直接服务的是虚拟经济。

(四) 交易价格

1. 资金价格。人们通常把利息称作为金融市场上资金的价格。应该承认，把利息视作为资金的价格，有其合理之处。如利息与普通商品一样既具有价值，也具有使用价值，且使用价值的重要性是对他人的；利息与普通商品价格一样也受供求的影响。但也要看到，把利息视作为资金的价格有不尽合理之处。如普通商品的价值运动是相向运动，而资金的价值运动是价值单方面转移；普通商品的使用价值是千差万别的，而资金的使用价值是统一的；普通商品的使用价值会随商品的消费而消灭，而资金的使用价值不但会被保存下来，而且还会增加；普通商品价格围绕价值波动，有一个轴心，而利息的波动则没有这个轴心；普通商品所遵循的是等价规律，而资金所遵循的是不等价规律等。因此，如果强调利息的商品性则可视其为资金的价格；如果强调利息的特殊性则不能视它为资金的价格。

2. 证券价格。

(1) 股票价格。从理论上看，股票价格主要由其本身带来的收入和当时的市场利率这两个因素所决定，它和其本身所带来的收入成正比，和市场利率成反比。用公式表示即为：股票价格 = 预期股息收入 / 市场利率。这一定价思路告诉我们，股票价格的波动往往不是孤立的，它不仅与国民经济的整体运行状况和上市公司的业绩、成长性等因素紧密相关，而且，对市场利率的变动相当敏感，并与市场利率成反比。当市场利率上升时，投资者就会考虑存款或购买债券，抛售股票，使股票市场的需求减少，导致股价下跌；反之，如果市场利率下调，投资者就会考虑放弃存款或放弃购买债券，转而选择投资股票，使股票市场的需求扩大，从而带动股价的

上扬。但要想将上述定价思想运用于实际，需要注意几点：一是股票价格确定的理论公式本身是有缺陷的。股价的波动除受预期收入和市场利率两个因素的影响外，还要受供求的影响。在我国现实生活中，股价的波动既可以由业绩推动、利率推动，但更多的是由资金推动。并且，上述公式无法解决预期股息收入和市场利率为零甚至为负数的情况下股票价格如何确定的问题。二是股票价格的决定和波动方式与普通商品价格的决定和波动方式存在着较大的差异。普通商品价格不仅受制于价值，而且围绕价值波动，而股票价格的决定和波动虽然也与股票市场及个股的基本面存在一定的内在联系，但投机和心理因素在股票价格决定和波动中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有时甚至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三是在新经济时代股价对利率的变动不再像过去那样敏感。美国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传统上，当美国股指进入低位徘徊后只要连续三次降低利率就足以让美国股市由熊市变为牛市。但美国在 2001 年至 2003 年连续十几次调低利率，使其利率处于战后最低水平，股市却并没有出现牛气冲天的景象，这似乎表明，利率对股价的影响有削弱的趋势。四是股票价格是与市盈率紧密相关的概念。一个较为常见的股票价格确定方法就是用市盈率乘以每股税后利润。

(2) 债券价格。债券价格确定的基础是本金和利息。在此基础上根据收益资本化理论和现值理论确定，但由于受市场利率预期和还本付息方式的影响，因此，其价格确定方法也有多种多样。关于债券价格确定的各种具体方法参见本教材第十二章第三节。

3. 外汇价格。所谓外汇价格是指一国货币兑换成别国货币的比率或一国货币以另一国货币表示的价格。有两种表示方法：(1) 直接标价法。又称应付标价法。以一定单位的外国货币 (1、100、10 000) 兑换成若干本国货币的标价方法。目前包括中国在内的世界上大多数国家都采用这种方法。(2) 间接标价法。又称应收标价法。以一定单位的本国货币 (1、100、10 000) 兑换成若干外国货币的标价方法。目前只有英美两国采用间接标价法。美元除对英镑实行直接标价法外，对其他货币均实行间接标价法。传统的购买力平价理论和利率平价理论告诉我们，汇率水平的变动既取决于两种货币币值的变动，也取决于两国利率水平的变动，但在新经济时代，这一影响甚广的汇率理论则面临着较大的挑战。如美国自 1999 年 6 月开始连续 6 次调高利率，而日本在同期则实行的是零利率政策，按照传统理论的解释，该时期美元应该升值，日元应该贬值，令人奇怪的是该时期美元却贬值了，日元却升值了。

4. 黄金价格。由于黄金既具有普通商品的属性，也具有特殊商品的